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部门 2018年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部门架构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部门内设 0 个股室、0 个派出机构。

二、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农业、水利、畜牧等法律法规、规章，负责制定全镇农业、林业、水利、畜牧、海洋与渔业发展的规划。2、拟订扶持农业产业发展的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农业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产品品质的改善；负责水利工程、畜牧业、海洋与渔业的管理；组织农业区划、生态农业和农业可持续发展工作。3、负责全镇的三防工作，组织防洪抢险，抗灾救灾工作。4、负责制定造林绿化的规划，制定落实护林防火措施。5、促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实施菜篮子工程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6、组织实施对镇内动物的防疫的检疫工作；组织对疫情的监测、控制和疫病的扑灭工作。7、水库移民及气象工作。8、协助市有关单位对我镇牲畜屠宰环节行政执法与监督管理。9、负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有关的工作。10、负



责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11、负责乡村振兴战略工作。

三、人员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部门共有在编人员 6 人，编外人员 18 人，离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收支决算情况

一、收入决算

2018 年度收入决算 1447.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47.25 万元，占 100%。

二、支出决算

2018 年决算总支出 1447.25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人员和公用经费）274.95 万元，用于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津贴，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等公用经费。

2. 一般专项经费支出 1172.3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包括：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预算经费、气象及“三防”宣传培训演练和应急费、设置市、镇、村级河长公示牌专项经费、“三防”高清会商系统搬迁及建设费用、灭鼠工作经费、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生猪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经费、生猪屠宰环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补贴、清明期间森林火灾扑火经费、河长制办公室办公设备费用、镇内扶贫资金、扶贫工作组经费、气象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畜禽养殖业污染整治宣传及工作经费、设置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牌经费、农村土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表



层土和农产品样品采集配套、劳务派遣人员、三防物资基金、购置森林防火器材设备经费、2017 年度中央特大防汛抗旱补助、乡村振兴办专项、三防物资仓库建设经费、水库移民扶持资金、2018 年东莞市农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2016 年度市内帮扶资金、2018 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基本农田及非经济林保护专项、2017-2018 年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附表：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1447.25
一	基本支出	274.95
2130101	行政运行（人员工资等）	274.95
二	一般专项支出	1172.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2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9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5.01
2130119	防灾救灾	50.06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737.81
2130122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13.79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40.3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	67.3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2.84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7.24
2200509	气象服务	27.01

注：上表按《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编制，细化到“项”。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部门 2018 年 “三公” 决算 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决算数	备 注
合 计	7.33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018 年出国组团数 0 个，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用	4.05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费用	3.28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8	现有公务用车 1 辆（有特种车的请补充说明）。
（2）公务用车购置	0	2018 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有特种车的请补充说明）。

2018年基本支出经济科目分类决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备注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62	
	01		基本工资	42.33	
	02		津贴补贴	61.03	
	03		奖金		
	06		伙食补助费	1.17	
	07		绩效工资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9	
	09		职业年金缴费	3.59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34	
	13		住房公积金	15.59	
	14		医疗费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6	
	01		办公费	7.67	
	02		印刷费	0.3	
	03		咨询费	0.99	
	04		手续费		
	05		水费		
	06		电费		
	07		邮电费	0.66	
	08		取暖费		
	0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2.13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维修（护）费	1.18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16		培训费	3.79	
	17		公务接待费	2.12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26		劳务费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29		福利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8	
	39		其他交通费用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4	
303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2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03		退职（役）费		
	04		抚恤金		
	05		生活补助		
	06		救济费		
	07		医疗费补助		
	08		助学金		
	09		奖励金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310			资本性支出	5.15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2		办公设备购置	5.15	
	03		专用设备购置		
	05		基础设施建设		
	06		大型修缮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8		物资储备		
	09		土地补偿		
	10		安置补助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12		拆迁补偿		
	13		公务用车购置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22		无形资产购置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99			其他支出	0	
	06		赠与		
	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99		其他支出		